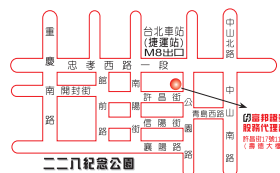


1 0 0 4 1 5

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1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代表號)  
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星期例假日除外)

※本股務代理部依法令規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其相關資料將依法令之保存期限及規定保存。

富邦證券智能客服  
https://chatbot.fbs.com.tw/Webhook/



※富邦綜合證券代理部位置圖※  
[凡可達台北車站之火車、公車、捷運(M8出口)皆可到達]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64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封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21號  
備案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

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113-1

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一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科技生活館愛因斯坦廳會議室)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填此聯，勿填背面委託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親自參加股東常會者請蓋章或簽名

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為委託出席。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第二聯

※委任股東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擔任本次股東常會徵求人，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時可於113年5月11日至113年6月6日止至徵求場所領取，限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詳第四聯，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或於股東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領取。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紀念品恕不郵寄，會後恕不補發，若有不足以同等價值替代之。【紀念品名稱：7-11商品卡50元】

有關113年私募有價證券案內容如下：

- 一、本公司為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及增強與策略合作夥伴的長期合作關係，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業務發展，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等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下簡稱「本次私募普通股」)，預計私募普通股總額不超過9,6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之普通股新股，預計增加實收資本額不超過新台幣96,000,000元。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說明如下：  
(一)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議決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依前述訂價依據視日後定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  
3.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價方式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並考量公司未來展望以及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時點、對象及數量均有嚴格限制，且三年內不得洽辦上櫃掛牌、流動性較差等因素，故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對股東權益不致有重大影響。  
(二)特定人選擇之目的：  
1.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對象，將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令，擬視市場狀況及本公司需求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目前尚未洽定應募人。  
2. 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其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1)選擇方式與目的：  
應募人之選擇以能強化本公司開發市場、拓展營運規模及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本公司希望引進支付系統解決方案相關產業之策略性投資人。  
(2)必要性：  
本公司深耕支付系統解決方案，因此考量公司長期發展必要，擬引進策略合作夥伴，以結盟方式，並搭配既有供應鏈提升整體產銷量能，共同將解決方案推向世界，以達成公司長期發展目標，故有其必要性。  
(3)預計效益：

藉由策略性投資人的加入及結盟，可協助拓展公司營運規模、增加通路的成長，進而增加獲利，對於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本公司為衡量市場狀況，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發行成本及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方式，爰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  
2. 私募額度：  
預計私募普通股不超過9,6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相關事項，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得視募集實際情形，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三次)辦理。  
3. 各分次辦理私募資金之用途：  
因應長期策略發展所需，提升公司營運效能，並強化公司競爭力。  
4. 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  
本計劃執行將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營運效益並強化產業地位、提升長期競爭力，對於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四)董事會議決辦理本次私募普通股前一年內經營權並無發生重大變動，且本次應募人將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將對本公司業務發展有正面助益。  
(五)其他應敘明事項：  
1. 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除依該條文規定之轉讓對象及條件外，原則上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交付日起滿二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先取具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再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本次私募普通股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交易。  
2. 本次私募普通股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實際私募股數、實際私募價格、應募人之選擇、基準日、發行條件、計畫項目、資金用途及進度、預計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等，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及辦理，未來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3. 除上述授權範圍外，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變更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發行私募普通股所需之事宜。  
三、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四、本次私募普通股之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私募專區項下(網址：http://mops.twse.com.tw)或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s://www.xac.com.tw/)查詢。

018968

第三聯

2024/4/17 PM 01:19 備案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 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 113年6月12日

第四聯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富邦證)富邦證券(富邦證券)富邦證券(富邦證券)富邦證券(富邦證券)富邦證券(富邦證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張永銘</li> <li>2. 亨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li> <li>3. 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1樓、1樓(壽德大樓) 電話:(02)2361-1300</li> <li>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 聯絡電話:(02)2521-2335</li> </ul> <p>【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p>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部份徵求場地址表

(全台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com.tw及Line官方帳號搜尋“全通事務”)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9號		0933-226-015	
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8號12樓之8(捷運台北車站新光三越出口)		(02) 2331-2141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8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北市大安区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02) 2778-3412	
台北市大安区敦化南路二段111號22號(敦南信義路口)		(02) 2706-3889	
台北市北投區政大一路二二一號1樓(國信銀旁)		(02) 2827-9151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61巷32弄14號1樓(冠博未上市)		(02) 8792-9175	
台北市文山区羅斯福路六段268號1樓(順明銀行)		(02) 2931-1663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光明國小前)		(02) 2920-8426	
新北市三區區安樂街46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旁巷內)		(02) 2980-4817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囉哈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桃園市桃園區安八街15號(麵包同話後方)		(03) 335-7025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		(03) 523-7681	
新竹縣竹北市民權街18號(寶豐園生活百貨)		(03) 551-4141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9號		(04) 2372-4785	
台中市豐原區豐樂路3號(7-11對面)		(04) 2524-2955	
台中市清水區光華路43巷2號		(04) 2622-0217	
彰化市中正路二段50巷22號(彰安國中旁)		(04) 722-4669	
雲林縣虎尾鎮林森路二段23-1號(龍之海哨片行)		(05) 633-8311	
嘉義市忠義街68號(蘭井街與光輝街中間)		(05) 222-3203	
台南市中西區安樂街15號(萬川餅店旁)		(06) 228-6026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高雄市鳳山區文化西路17-7號(全國電子斜前方)		(07) 777-880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1樓(王品牛排旁三層)		(07) 237-9098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 765-7277	
花蓮市福維街199號		(03) 833-1010	
台東市新街313號		(089) 351-883	

##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注意事項請依公開發行人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1樓)。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
- 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攜帶證明文件。
- 委託書格式詳如第五聯。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同亨

\*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113-37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 (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p>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3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p> <p><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承認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p> <p>2. 承認112年度盈虧撥補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p> <p>3. 討論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p> <p>4.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代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p> <p>此致</p> <p>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 1 3 年      月      日</p>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實證明向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 〇二〇五四七三三三三。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13-1

第六聯

## 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本公司訂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科技生活館愛因斯坦廳會議室),召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本會議定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八時三十分起,報到處地點開會地點。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112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間接投資大陸情形。4.112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5.訂定「誠信經營守則」。6.112年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7.股東提案結果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2.承認112年度盈虧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討論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2.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 有關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內容詳第三聯。
- 茲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一一三年四月十四日起至一一三年六月十二日止為停止股票過戶期間。
- 除本會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章後,應於開會五日前(113年6月6日)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1樓)。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3年5月10日上傳至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查詢條件即可。(證券代號:5490)
-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二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5月11日至113年6月9日止,須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同憑證及政府憑證任一)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依公司法規定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使用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自113年7月9日起至113年7月11日(例假日除外)止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 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 委任股東委託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擔任本次股東常會徵求人,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時可於113年5月11日至113年6月6日止至徵求場所領取,限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詳第四聯,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或於股東會當天會議結束前當場領取。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紀念品恕不郵寄,會後恕不補發,若有不足以同等價值替代之。【紀念品名稱:7-11商品卡50元】

此致

貴股東



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